

证券代码：837707

证券简称：宝凯电气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河北宝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程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法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,912,67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84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6 人，董事李东坡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，组织编写了《河北宝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，提出了公司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912,6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较好的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通过列席和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，通过审阅定期报告并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，及时掌握公司运营、重大事项、财务状况等情况，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912,6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信披平台”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912,6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912,6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，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

产品市场和投资市场、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，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、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，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，秉着稳健、谨慎的原则公司编制成了《河北宝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912,6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信披平台”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912,6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，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。

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财务审计中介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912,67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信披平台”）披露的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820,63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永欣、王保生（1958 年生）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烟台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吴万军、张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、有

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河北宝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山东信谊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宝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河北宝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